

##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拟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进行表决。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发放标准

（一）独立董事薪酬：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6年度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12万元（含税）/年，按月发放。

（二）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及任期激励收入组成。

1、基本年薪指公司向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固定收入，按其所以任职务核定，按月支付。

2、绩效年薪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对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而确定发放的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50%，采取先考核后兑现的原则，在年度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评价结果进行兑现。一定比例的绩效年薪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将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任期激励收入指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变化，可以通过限制性股票、期权、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对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核心员工实施中长期激励，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确定。

#### 四、其他规定

（一）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退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应由个人承担的各类社会保险及公积金费用、其他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应由个人承担的款项等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上述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